

关于政协十届六次会议第 162 号提案的答复

李乐年等 11 位市政协委员：

感谢您对文化建设的关注和支持。您在市政协十届六次会议上提出《关于综合开发东门城楼和邮政博物馆的建设的提案》（第 162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设百家博物馆的意见》（桂政发〔2010〕73 号）和我市“十二五”期间“柳州博物馆群”建设工程的工作安排，邮政博物馆建设已经列入其中，并随“柳州博物馆群建设”补充进入“文化建设十大工程”。目前，我局正在协调市电信局，计划在今年内向外界开放邮政博物馆，同时对内部环境和交通通道进行整治，使之能满足初步开放的条件。下一步，我局将和市电信局充分沟通协调，对邮政博物馆的基础设施和展陈条件进行完善和提高，理顺邮政博物馆的产权和管理关系，规划邮政博物馆产业发展，将邮政博物馆的发展和运作与东门城楼的旅游开发整合在一起，进一步促进东门城楼旅游设施的建设和陈列展览的提升，使两者作为我市共同的历史文化和旅游资源，发挥更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。

再次感谢您的建议和支持。

单位领导签名：李丽珍

柳州市文化局

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四日

送提案人：李乐年等 11 位市政协委员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府督察室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

（承办人：徐海生 联系电话：13132827653 ）

（注：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采纳的，用 A 标注，提案所提问题列入拟解决的，用 B 标注，提案所提问题留作参考的，用 C 标注。）